

專題講座：

崇拜中的音樂

周聯華牧師

（編者：周聯華博士—浙江人，滬江大學企管學士、美南浸會神學院道學士、哲學博士、普林斯登神學院及牛津大學研究學者、曾任台灣浸信會神學院教授、台灣凱歌堂／懷恩堂牧者三四十年，一生著作頗多，其中以「新編講道法」最為著名，對華人教牧影響深遠。本文為周博士應世華聖樂會邀請，擔任第七屆 1984 年 — 碧瑤聖樂營主題「聖樂與崇拜」講員。今節錄其中一講章與讀者分享。內容對崇拜與音樂作出極有深度，但不深奧的透視；請有意提昇教會崇拜質素的聖樂同工細心研讀。）

今天我以一個沒有研究音樂的外行人來談這個題目，正因為這樣，我可以從另一角度來討論這些問題，希望能增加你們的信念。若是你的牧師不大與你合作的話，你可以引用另外一個牧師是如何說的來支持你。這對推行你的聖樂事工也許有幫助。

我雖不會搞音樂，但我很愛音樂，也積極提倡音樂。我參與這次營會，表示我對音樂非常欣賞和喜愛。在我教會中，我把音樂放在應辦事工第一位。

崇拜中的因素／項目－頌讚、祈禱、讀經、證道、奉獻等等。

祈禱－好些傳道人對祈禱不怎樣講究，很多時把開會祈禱、牧者祈禱，奉獻祈禱、結束祈禱混在一起。有時其中話語會變得個人化，不止顛倒次序，甚或不分輕重。須知上述的四種禱告是各有「專責」的。務要使整個崇拜配合得非常恰當，有時也要跟音樂配合起來，使禱告更生發效應。

讀經－剛才主席說很欣賞候牧師的讀經，像唱歌一樣背誦出來。我還未做到，希望慢慢能做得來。讀經這項目也要做得好，讀得好就要認真。

證道－今天不談了。

奉獻－很多人沒有看重奉獻，其實這是每個信徒都能參與的工作。在

上海一教會，我看到一位老姊妹，到教會來禱告一下，然後把錢放進奉獻箱裡就走了。當時我心裡懷疑這算是崇拜嗎？後來主任牧師向我解釋說，她是替人家幫家務的，忙著去買菜做飯，她只能抽這短時間來這裡禱告，拿些錢奉獻，這就是最好的崇拜。從那時起我就感到奉獻是崇拜中很重要的一環。

上面所說的這一切，就是要聯繫到音樂在我們崇拜中的重要性。

當我準備這講章時，我計算一下在教會裡，音樂與崇拜有關的時間有多少。我發覺講道時間（平均 20 分鐘）竟然落後於音樂所用的時間（平均 23 到 25 分鐘）這是從量的方面來計算。

從質的方面來說，到底大部份人是受音樂感動多，還是受講道感動多？我自己說不定是個「悖逆的百姓」，我不大受講章的感動。我比較多的是受音樂的感動。我不是當著你們搞音樂的才這樣講，我平常也是這樣講的。

我記起在自己一生中，有兩次是聽了音樂之後哭到不能控制的情況。一次是會眾唱「我今為你祈求」這副歌時，我忽然想起自己的父母還沒得救。那時我在美國，和他們分開了好一段時間沒有見面，禁不住悲從中來而哭泣。我聽過很多次的講道也提及很多親人在大陸，但我沒有哭；反而聽了這短歌卻感動得這麼厲害！

另一次是聽一個詩班唱「主被釘十字架時你在場嗎？」(Were You There When They Crucified My Lord?) 這首詩歌，他們唱得那麼投入、認真，使我真的感到自己站在各各他山旁，看見主耶穌被釘在十字架上。我聽過不少人的講道，講及十字架，但從沒有這樣感動而下淚。每次我聽到司琴彈這首歌的音調，我就想起在美國聽這首詩歌而哭的景象。這種感動就是我自己講道也很少有的。所以從質的方面來說，音樂比講道更能感動人。且有刻骨銘心而一再活現的能力。

許多年前，上海開全國中華浸信會的聯會，我負責總務，所有最好的浸信會牧師都有講道，每一次講道我都聽。他們講甚麼我一些也記不起來。但記得當中有一個人上台獨唱。最近有人從河南開封出來的，拍了一張相片

給我看，我一看就認出那是韓牧師，雖然現在老了，很多皺紋，且穿的是大陸服裝。他那次上台唱「只有主知」，一切東西都過去了，不管甚麼困難，只要主耶穌知道就好了！那些名牧的講道，我記不起來，反而是韓牧師的獻唱「只有主知」卻使我記得清清楚楚。

（一）序樂和殿樂 Prelude & Postlude

崇拜中廿多分鐘的音樂到底包括甚麼項目？一開始就是序樂或序奏曲。基督教，特別是福音派的建築，傳道人的服裝等都是簡單而普通的，這也有相當長處。但我們也失掉了不少。很多有意義象徵的物品對崇拜很有幫助。有些教會，一進去就看見水，用來潔淨自己，或者有耶穌的像、藝術品、或彩色花圖畫玻璃窗等，確實能叫人肅然起敬的感覺。我們的教會太普通了，看不到甚麼。所以會眾一進來便談天說地，談昨晚的電視節目，說鄧麗君怎樣怎樣，股票的起跌情況！不是這些東西不好。我只指出「崇拜」在人們的心中沒有優先地位。大家應認知—我們一進來教會都應該安靜下來，預備心來等候崇拜開始，等候與神相交，這是何等嚴肅的時刻，何等莊重的一回事！

所以當風琴或鋼琴序樂第一個音開始，信徒就應該把世間雜務、雜念完全拋棄，進到崇拜中間，彷彿在天上一樣。這是聖殿，我們要極其安靜，得以聆聽上主的聲音。司琴奏序樂時也不應當是表演獨奏，而是以禱告的心情獻奏，藉音樂把崇拜氣氛調整恰當。最理想是把傳道人的讀經、講道的主題，從序樂中串聯起來。一些慣熟的讚美詩調子會給我們很好的幫助。熟識的讚美詩很容易引起會眾的共鳴。好像在追思禮拜中彈奏「夕陽西沉 Abide With Me, 與主接近 Nearer My God to Thee, 耶穌領我 He Leadeth Me, 慈光導引 Lead Kindly Light 」這一類詩歌在序樂中最能幫助人。

談到殿樂，很多會眾聽到牧師祝福說啊們後，心就散了，開始和親朋打招呼交際等活動，有的還習慣性地摸袋裡的車匙，其實離車還遠哩。我做了牧師半個世紀，知道會眾一定要走，司琴彈得多好也沒有用。但我想如果奏殿樂和最後一首詩歌有關聯的話，能夠讓會眾一邊走一邊唱的話，多好！或者上了車還在唱，我自己則有這經驗；那怕只有幾個人這樣做，我就

很滿意了。

我們很難叫會眾念「夜夜述說，日日傳揚」，他們不會這樣做。但音樂上他們可能唱上幾句。如果我們配合得好的話，那我們的音樂家已盡了很大的責任本份了。

（二）禮儀樂章 Liturgical Music

這種音樂有一部份。就是最不講究儀式的教會中都會有的。例如「主在聖殿中」、「榮耀頌」、禱告後唱「請聽我祈禱」等這類歌。

這些歌對我們很有幫助。這也涉及我們的崇拜中有多點儀式 (Formal) 好或是少點儀式 (Informal) 好的問題。雖然現在很多地方 (Informal) 的勢力很大。但中國人的性格要求還是傾向於 (Formal Worship) 的。因此這種禮儀音樂 (Liturgical Music)，對於沒有受甚麼外來影響的中國人來說是較需要的。不要以為現代的年青人不需要這一套。有機會讓他們多接觸一點禮儀音樂，總會對全教會會眾都有好處。我認為禮儀音樂還較適宜中國人之心態的。

（三）讚美詩 Hymns of Praise

讚美詩的選用，一定要和牧師有很好的聯繫，有些牧師到禮拜六還沒決定講甚麼。這樣的牧師要改良一下。準備越晚則越急，越急則越講不出東西來。早點找到材料，就可以早些和音樂家、司琴聯絡默契。自己找或司琴找都可以，只要配搭合宜就是好的事奉。因為不是每位司琴都有一拿起來就彈得好的水準，好些司琴辦不到。最好早一星期給他／她，那就不會有配合不宜的困局了。

如果我們唱三首讚美詩的話，第一首應和崇拜有關係。最近我到一間教會講道；第一首詩歌是「我寧願要耶穌」。這是一首比較上是個人見證的詩歌。領唱的一時要人唱響些，一時又要人唱輕些。問題不在唱得響與輕，而是第一首要這樣唱是不恰當的。在另間教會裡，第一首詩歌就是「主啊，我完全獻上」。還沒講道，實在很難獻上。應該是排在講道完了，最後才完全獻上，那就適當了。

假如我們多用點心思：第一首多點崇拜氣氛，第二首和講道配合好一點，第三首唱「我寧願要耶穌」或「主啊，我完全獻上」之類的詩歌就很理想了。

我個人把選唱讚美詩看得很重要。因為這是會眾真正一起參與的一回事。我不大贊同一起「同聲禱告」，所以我們教會沒有在禱告中間忽然插進「哈利路亞」、「阿們」的詞句。會眾真正參與的是唱讚美詩。三首讚美詩平均佔九分鐘。怎樣使全體會眾都來唱？這是很重要的項目。我看見好些年紀大的只站起來卻不唱，連詩歌也不翻，我心裡很難過。這是我們傳道人和從事音樂的人之責任。

我不會指揮，卻常常領唱；我自己唱，大家也唱，唱得很高興。懂音樂的會要求大家唱的音高要準，拍子要齊。我覺得大家一起開口唱就是最好的。唱歌可以把古信徒詩人的感情唱出來。我的講道能夠把聽道的意境提昇得很高嗎？但唱歌可以把馬丁路得的意境給我，把約翰衛斯理的意境給你。這是我們唱詩時特有的。講道則辦不到。雖然講道可以引用馬丁路得和約翰衛斯理的句子，但唱詩的可以把他們的經驗變作自己的經驗。唱詩可以把不同派別的經驗進入到一個人的心靈裡面。

讚美詩之前奏很重要。有些司琴心理上有些壓力，往往把前奏彈得很快，唱的時候卻拖得慢慢！應該是唱的速度怎樣，彈前奏的速度也是怎樣。你們搞音樂的不用我來囉嗦了，偏偏這就是多時遇見的現象！

獻詩是崇拜中重要的環節。但往往使人覺得他們在表演，在誇耀自己。有些教會還把過境的歌唱家請來一展身手，覺得這是很光榮的一回事。我不會這樣做，也不會請他們來。當然我極歡迎他們來參與崇拜。我單要自己的詩班獻詩，希望他們唱得好，總要盡力去練習及盡力獻唱就是。我最受不了的就是有些詩班員獻詩完了就溜跑，說甚麼趕功課考試之類。有時走了三分一，甚至二分一！這對會眾心理影響很大。要嗎，就乾脆不來好了。這不是說他們不聽我的講道，而是他們心裡沒有敬拜神，所以我難過。

在另一個情況下，我們傳道人或當主席的會很容易犯錯。例如一位獨唱「聖城 Holy City」，非常好，造成了很好的氣氛，接下來就應該是講道

了。他卻說：我剛才宣佈漏掉了下週末的賣物會，請把你們家裡的東西……一聯串離題萬里的說話，把獻詩的作用和崇拜的氣氛掃蕩一空！我或許說得誇張一點，事實上我真的遇上這種情況。人家獻詩唱得這麼好，你應該接著說：從前在耶路撒冷聖殿裡有兩個人在禱告；一個是法利賽人，自以為義，另一個是稅吏，他低下頭捶著胸說 - 「主啊，可憐我這個罪人。」就是我這個三流的講道者，也可以講得很像樣，因剛才的詩歌已經把情景帶出來了。但你卻用對崇拜無關的事情去破壞剛建立好的氣氛！

提及獨唱，我不贊成傳道人唱，當然有些唱得很好。大部份都是未必好的。我看過一位傳道人講到最後一句：「難道我們就這樣空著雙手見主嗎？」就把這首詩歌接連唱起來，料不到起的調太高，唱不下去，就轉身對司琴說：林姊妹，給我起個調再來。司琴的臨時也不知所措，起甚麼音才合他唱？我心想，為甚麼不預先和司琴或詩班有默契，講到最後那一句之前，司琴可以靜靜的彈出前奏，或由詩班應和唱出那首詩歌來，那就相得益彰，效果美滿動人了。

關於講道（？）我加上個問號。就是說講道人的聲音也應該像歌唱家一樣要小心照顧。你們音樂家唱得很好聽，我們講道人就是「沙喉嚨」。我的聲音像烏鴉，但好些牧師的聲音像黃鶯。我的聲音像烏鴉要改進。但我不贊同有些傳道人去學烏鴉。好些名牧因為講道太多了，聲音變得「沙」，無可厚非。但年輕的牧師卻去模仿「沙喉嚨」！天父給你的是黃鶯喉嚨，為甚麼一定要自己變成烏鴉喉嚨呢？真是不可原諒了！

我知道自己的聲音不好，一直也很小心。有一次到新加坡、馬來西亞講道，吃了兩星期的咖喱，因為實在太好吃了。回到台灣後，咖喱的威力發作出來了，我的聲音帶出咖喱的辣味效應！從此我便戒掉咖喱和辣椒。怕要等到我退休才敢再吃。

一位美國音樂院院長來台灣，我充當他的翻譯。當我們到了一間小學幼兒院旁邊，他聽到孩子們的聲音便哭起來。他說：「台灣的孩童，在小學的時候就拚命叫，把喉嚨都叫壞了！很多將來可能是天才都在小學時叫壞了！」故此，我們不但要關心自己的喉嚨，也應關心教會裡大大小小的喉

嚨，好讓我們有美好的聲音傳揚主基督，讚美天上的父神。

崇拜中的音樂比重大而且也很重要。如何配合得好？怎樣才能有默契？怎樣預先準備？怎樣預早練習？怎樣改進崇拜質素？我覺得如果你沒有本事，沒有才能，這是可以原諒的。因為任何缺點都可以拿默契、準備、認真的心態去補足。傳道人、音樂家、收奉獻的、派主餐的，這些人都要有默契互相配搭。沒有默契配合，很可能出錯，破壞崇拜氣氛。若能配搭合宜，整個崇拜也就很美，也讓全體會眾感到美，感到與神同在，這就達到崇拜之目的。

講道也好，音樂也好，在任何一項事奉上，我們都是僕人，我們也應互相做僕人。讓我們盡自己的一分力量，使會眾真正投入崇拜，敬奉我們的神。